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新住民發展基金管理會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暨說明	9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15
四、預算附表	
(一)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3
五、預算參考表	
(一)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5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28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30
(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32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34
六、附錄	
(一)預計平衡表	37
(二)資本資產明細表	38
(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3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政府為協助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以下簡稱新住民）適應臺灣社會，並保障其權益，持續提供照顧輔導措施，並進一步強化新住民支持體系，加強推動整體照顧輔導服務，開發新人力資源，共創多元文化社會，有效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自 94 年度起分 10 年籌措新臺幣（以下同）30 億元設置「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

為持續落實新住民之照顧輔導服務，除自 105 年起修正基金名稱為「新住民發展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亦依新住民家庭生命週期及來臺需求規劃辦理相關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與更適切之輔導及培力工作，使其能於臺灣穩定生活與長期發展，更希望培養民眾對國際多元文化之了解與尊重，同時，也為建立社會和諧共榮、追求社會公平正義、增進多元文化理解並促進健康幸福家庭的目標而努力。

新住民基本法經總統於 113 年 8 月 12 日制定公布，所稱新住民，除婚姻移民外，擴及專業移民及技術移民，保障對象及於新住民子女；並明定政府機關應提供新住民語言通譯服務，以及應鼓勵各媒體事業，製播新住民語言文化之廣播、電視節目或影音，並得予獎勵或補助等相關事項；本基金配合新住民基本法擴大適用對象，持續推動新住民及子女與家庭照顧輔導服務，以營造繁榮公義的社會、建立永續幸福的家園，並與全球國際接軌發展。

二、施政重點

- （一）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
- （二）新住民人力資源之培力與發展。
- （三）建構多元文化社會。

三、組織概況

- （一）本基金以內政部為主管機關，設置新住民發展基金管理會，負責本基金收支、保管、運用及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及其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他有關事項。

(二) 本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29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內政部（以下簡稱本部）部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本部次長兼任；其餘委員就下列人員聘兼之；另依業務需要聘僱 6 人，共計 35 人：

1. 外交部代表 1 人。
2. 教育部代表 1 人。
3. 勞動部代表 1 人。
4. 衛生福利部代表 1 人。
5. 行政院主計總處代表 1 人。
6. 大陸委員會代表 1 人。
7. 本部移民署代表 1 人。
8. 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 3 人。
9. 專家、學者 10 人。
10. 新住民及相關民間團體代表 7 人。
11. 依業務需要聘僱 6 人。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基金來源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利息收入	4,577	一、本年度估列本基金專戶存放定存 3 億元，以一年期機動利率 0.875% 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 262 萬 5 千元；定存 6,000 萬元，以九個月期機動利率 0.855% 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 51 萬 3 千元；定存 5,000 萬元，以六個月期機動利率 0.835% 計算，估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列利息收入計 41 萬 8 千元；定存 5,000 萬元，以三個月期機動利率 0.805% 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 40 萬 3 千元。 二、平均活存餘額估計約 8,769 萬 5 千元，以活存年利率 0.705% 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 61 萬 8 千元。
公庫撥款收入	400,000	公庫撥款收入 4 億元。
使用規費收入	10	本年度估列新住民生活需求調查之使用規費收入計 1 萬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9,800	為補捐助辦理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計畫、設籍前婚姻移民遭逢特殊境遇福利扶助及社會救助計畫、經濟困難之設籍前婚姻移民健康保險及離島地區之緊急傷病患後送臺灣本島就醫計畫、相關法律諮詢及協助服務計畫。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86,944	為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新住民家庭教育及相關支持性服務計畫、新住民家庭語言文化體驗學習計畫、多元文化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與推展。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97,946	為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0,294	為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及服務計畫、婚姻移民入國（境）前之輔導計畫、新住民及其子女輔導研究計畫、新住民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新住民創新服務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網絡建置及運用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與推展。
一般行政管理	9,370	為辦理基金一般行政、管理等事務所需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計畫	經費。
----	-----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4 億 458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439 萬 7 千元增加 19 萬元，約 0.05%，主要係因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3 億 9,435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2,917 萬 7 千元，減少 3,482 萬 3 千元，約 8.11%，主要係參酌年度執行情形及實際需求，調減「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及「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補助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02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2,478 萬元，由短絀轉為賸餘，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強化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扶助及健康保險等補助。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計畫支出共 12 件計 955 萬 9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福利扶助及社會救助計畫支出共 26 件計 337 萬 5 千元。 三、補捐助辦理經濟困難之設籍前新住民健康保險計畫支出共 3 件計 1,869 萬 8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相關法律諮詢及協助服務計畫支出共 2 件計 4 萬 3 千元。
辦理新住民家	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增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子女臨時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庭成長及子女 托育、多元文化 計畫	能培力學習管道，並透過多元文化活動及宣導，促進大眾尊重多元，欣賞差異。	托育服務計畫支出共 11 件計 865 萬 6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及相關支持性服務計畫支出共 2 件計 300 萬 2 千元。 三、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語言文化體驗學習計畫支出共 67 件計 993 萬 1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多元文化計畫支出共 41 件計 1,487 萬 4 千元。 五、辦理上述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計 4,332 萬 5 千元，推展費計 445 萬 1 千元，合計 4,777 萬 6 千元。
辦理家庭服務 中心計畫	透過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促進新住民及其家庭生活適應或輔導等相關服務。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支出共 37 件計 7,770 萬 5 千元。
辦理新住民創 新服務、人才培 力及活化產業 發展計畫	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創新服務及參與社區發展等補助，以強化新住民人力資源之培力與發展。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及服務計畫支出共 28 件計 1 億 1,286 萬 7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入國（境）前之輔導計畫支出共 2 件計 1,652 萬元。 三、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輔導研究計畫支出共 7 件計 538 萬 3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支出共 1 件計 10 萬 5 千元。 五、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支出共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9 件計 851 萬 6 千元。 六、補捐助辦理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網絡建置及運用計畫支出共 4 件計 1,810 萬 2 千元。 七、辦理上述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計 68 萬 8 千元，推展費計 128 萬 4 千元，合計 197 萬 2 千元。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等事務之支出。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等事務所需經費等支出 1,055 萬 8 千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強化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設籍前婚姻移民遭逢特殊境遇扶助及健康保險等補助。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計畫支出共 13 件計 443 萬 4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設籍前婚姻移民遭逢特殊境遇福利扶助及社會救助計畫支出共 10 件計 153 萬 7 千元。 三、補捐助辦理經濟困難之設籍前婚姻移民健康保險及離島地區之緊急傷病患後送臺灣本島就醫計畫支出共 2 件計 765 萬 5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相關法律諮詢及協助服務計畫支出共 1 件計 1 萬 3 千元。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增能培力學習管道，並透過多元文化活動及宣導，促進大眾尊重多元，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服務計畫支出共 11 件計 374 萬 7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欣賞差異。	及相關支持性服務計畫支出共 1 件計 140 萬 6 千元。 三、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語言文化體驗學習計畫支出共 37 件計 314 萬 7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多元文化計畫支出共 17 件計 97 萬 8 千元。 五、辦理上述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計 1,976 萬 8 千元，推展費計 70 萬 4 千元，合計 2,047 萬 2 千元。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透過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促進新住民及其家庭生活適應或輔導等相關服務。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支出共 34 件計 3,751 萬 1 千元。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創新服務及參與社區發展等補助，以強化新住民人力資源之培力與發展。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及服務計畫支出共 22 件計 2,745 萬 5 千元。 二、補捐助辦理婚姻移民入國（境）前之輔導計畫支出共 2 件計 727 萬 7 千元。 三、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輔導研究計畫支出共 8 件計 199 萬 9 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支出共 1 件計 13 萬元。 五、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支出共 4 件計 552 萬 2 千元。 六、補捐助辦理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網絡建置及運用計畫支出共 4 件計 1,172 萬元。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七、辦理上述計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計 18 萬 2 千元，推展費計 65 萬元，合計 83 萬 2 千元。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等事務之支出。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等事務所需經費等支出 354 萬 8 千元。

伍、其他

一、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

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10 億 8,514 萬 1 千元，其中 5 億 3,860 萬 1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國庫撥款收入），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二、重大承諾事項或或有負債之說明：無。

預算主要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407,235	基金來源	404,587	404,397	190
6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	-
63	徵收收入	-	-	-
63	違規罰款收入	-	-	-
4,554	財產收入	4,577	4,387	190
4,554	利息收入	4,577	4,387	190
400,000	政府撥入收入	400,000	400,000	-
400,000	公庫撥款收入	400,000	400,000	-
6	規費收入	10	10	-
6	使用規費收入	10	10	-
2,612	其他收入	-	-	-
2,612	雜項收入	-	-	-
367,642	基金用途	394,354	429,177	-34,823
31,675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9,800	40,700	-900
84,239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86,944	95,555	-8,611
77,705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97,946	97,946	-
163,465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0,294	173,957	-13,663
10,55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70	21,019	-11,649
39,593	本期賸餘(短絀)	10,233	-24,780	35,013
1,079,312	期初基金餘額	1,094,125	1,093,135	990
-	解繳公庫	-	-	-
1,118,905	期末基金餘額	1,104,358	1,068,355	36,003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經立法程序公布者，為法定預算數，未完成相關程序者，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由公庫撥充4億元，預估利息收入457萬7千元及使用規費收入1萬元，合計4億458萬7千元。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基金用途計3億9,435萬4千元，包括下列各項計畫：

1.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3,980萬元，係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8,694萬4千元，含服務費用3,950萬3千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4,744萬1千元。
3.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9,794萬6千元，係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1億6,029萬4千元，含服務費用765萬5千元、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82萬2千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億5,181萬7千元。
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937萬元，含用人費用726萬元、服務費用191萬6千元、材料及用品費19萬4千元。

三、本年度基金餘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1,023萬3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0,233	
調整非現金項目	981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2,270	應收款項減少96萬8千元、預付款項減少130萬2千元。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1,289	應付款項減少128萬9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1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1,2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3,9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5,141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 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4,577	
利息收入				4,577	一、本年度估列本基金專戶存放定存300,000千元，以一年期機動利率0.875%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2,625千元；定存60,000千元，以九個月期機動利率0.855%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513千元；定存50,000千元，以六個月期機動利率0.835%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418千元；定存50,000千元，以三個月期機動利率0.805%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403千元，合計3,959千元。 二、平均活存餘額估計約87,695千元，以活存年利率0.705%計算，估列利息收入計618千元。 三、利息收入合計4,577千元。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 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政府撥入收入				400,000	
公庫撥款收入				400,000	公庫撥補款400,000千元。
規費收入				10	
使用規費收入				10	本年度估列新住民生活需求調查之使用規費收入計10千元。
總 計				404,587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1,675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9,800	40,700	
31,67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39,800	40,700	
31,67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800	40,700	本年度編列捐助、補助 與獎助39,800千元，悉 數為政府機關(構)、民 間團體之補捐助，辦理 以下工作： 一、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 人身安全保護計畫 ，所需經費12,000 千元。 二、 補捐助辦理設籍前 婚姻移民遭逢特殊 境遇福利扶助及社 會救助計畫，所需 經費6,000千元。 三、 補捐助辦理經濟困 難之設籍前婚姻移 民健康保險及離島 地區之緊急傷病患 後送臺灣本島就醫 計畫，所需經費 21,600千元。 四、 補捐助辦理相關法 律諮詢及協助服務 計畫，所需經費 200千元。
31,675	補(協)助政府機關 (構)	39,662	40,562	
-	捐助國內團體	138	138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84,239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 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 畫	86,944	95,555	
47,776	服務費用	39,503	50,440	
43,32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費	35,322	46,259	
43,32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 導費	35,322	46,259	辦理本項計畫媒體政策 宣導，所需經費35,322 千元。
4,451	推展費	4,181	4,181	
4,451	推展費	4,181	4,181	辦理本項計畫推展，所 需經費4,181千元。
36,464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47,441	45,115	
36,464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441	45,115	本年度編列捐助、補助 與獎助47,441千元，悉 數為政府機關(構)、民 間團體、私校之補捐助 ，辦理以下工作：
28,111	補(協)助政府機關 (構)	38,537	35,765	
8,352	捐助國內團體	8,544	9,000	一、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 子女臨時托育服務 計畫，所需經費 10,460千元。
-	捐助私校	360	350	二、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 家庭教育及相關支 持性服務計畫，所 需經費3,500千 元。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三、 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語言文化體驗學習計畫，所需經費9,604千元。
				四、 補捐助辦理多元文化計畫，所需經費23,877千元。
77,705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97,946	97,946	
77,70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7,946	97,946	
77,705	捐助、補助與獎助	97,946	97,946	本年度編列捐助、補助與獎助97,946千元，悉數為政府機關(構)之補捐助，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畫，所需經費97,946千元。
77,70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97,946	97,946	
163,465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0,294	173,957	
1,972	服務費用	7,655	9,778	
-	一般服務費	4,893	4,278	
-	代理(辦)費	4,893	4,278	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代辦費，所需經費4,893千元。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專業服務費	2,512	2,461	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系統功能維護，所需經費2,512千元。
-	電腦軟體服務費	2,512	2,461	
68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	634	
68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	634	
1,284	推展費	250	2,405	
1,284	推展費	250	2,405	辦理本項計畫推展，所需經費250千元。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822	819	新住民及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系統功能增修，所需經費822千元。
-	購置無形資產	822	819	
-	購置電腦軟體	822	819	
161,49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1,817	163,360	
161,49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1,817	163,360	
156,24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03,504	108,176	本年度編列捐助、補助與獎助151,817千元，悉數為政府機關(構)、民間團體、私校之補捐助，辦理以下工作：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789	捐助國內團體	4,957	4,630	一、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人才培訓及服務計畫，所需經費88,170千元。
3,457	捐助私校	3,360	4,000	二、補捐助辦理婚姻移民入國(境)前之輔導計畫，所需經費21,207千元。
-	獎助學員生給與	39,996	46,554	三、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輔導研究計畫，所需經費8,400千元。
				四、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所需經費785千元。
				五、補捐助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所需經費4,112千元。
				六、補捐助辦理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網絡建置及運用計畫，所需經費29,143千元。
10,55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70	21,019	
6,715	用人費用	7,260	7,188	
1,342	正式員額薪資	1,575	1,575	
1,342	管理會委員報酬	1,575	1,575	管理會委員27人(不含召集人與副召集人)兼職費。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81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979	3,917	
3,819	聘用人員薪金	3,979	3,917	聘用6人所需薪資3,979千元。
270	加(夜)班費	379	356	
196	延長工時加班費	204	204	聘用6人所需工作逾時加班費。
74	未休假加班費	175	152	聘用6人所需未休假加班費。
457	獎金	497	504	
457	年終獎金	497	504	聘用6人所需年終獎金。
229	退休及卹償金	241	245	
229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241	245	聘用6人所需離職儲金。
599	福利費	589	591	
491	分擔員工保險費	493	495	聘用6人所需保險費等。
107	其他福利費	96	96	聘用6人所需休假補助費。
3,434	服務費用	1,916	12,940	
1	郵電費	3	3	
1	郵費	3	3	郵寄資料費用等。
379	旅運費	665	665	
315	國內旅費	600	600	國內旅費。
64	其他旅運費	65	65	辦理基金成果展參加團體及工作人員交通費。
176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10	210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76	印刷及裝訂費	210	210	辦理會議等相關資料之印刷、裝訂等費用。
18	一般服務費	28	6,200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4	4	支付各類款項所需匯款手續費。
-	代理(辦)費	-	6,178	
18	體育活動費	24	18	聘用6人所需文康費等。
2,859	專業服務費	1,010	2,382	
731	專技人員酬金	750	750	委託會計師針對補助案件進行帳務稽查費用。
256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60	260	諮詢服務費及出席審查費等。
1,871	電腦軟體服務費	-	1,372	
-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	2,580	
-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	2,580	
-	推展費	-	900	
-	推展費	-	900	
120	材料及用品費	194	202	
120	用品消耗	194	202	
7	辦公(事務)用品	25	25	辦公文具紙張等費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13	食品	159	159	辦理會議、實地複評、 訓練或講習時相關人員 之逾時餐盒費用。
-	其他用品消耗	10	18	辦理基金成果展示所需 各項用品、耗材及佈置 等費用。
28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 資產、非理財目的之 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 施工程支出	-	689	
289	購置無形資產	-	689	
289	購置電腦軟體	-	689	
367,642	總計	394,354	429,177	

預 算 附 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 網絡服務計畫	件	1,047,368	38	39,800	本基金係以 補捐助政府 機關(構)、 民間團體、 私校辦理新 住民照顧輔 導及培力服 務為目的。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 及子女托育、多元文 化計畫	件	988,000	88	86,944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 畫	件	4,452,091	22	97,946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 務、人才培力及活化 產業發展計畫	件	2,862,393	56	160,29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370	
合 計			204	394,354	

本 頁 空 白

預 算 參 考 表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 或 平 均 利 (費) 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9,800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86,944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97,946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0,294	
上年度預算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40,700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95,555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97,946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73,957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 或 平 均 利 (費) 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前年度決算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1,675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84,239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77,705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3,465	
113年度決算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32,348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78,238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70,009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165,372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 或 平 均 利 (費) 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112年度決算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 服務計畫				30,598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 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75,610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66,799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 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 畫				157,841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6	-	6	
聘用	6	-	6	
管理會委員	29	-	29	
總 計	35	-	35	

本 頁 空 白

內 政
新住民
用人費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 式 員 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加 (夜) 班 費	津 貼	獎 金			退休及卹償金	
					年終 獎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退休金	卹償金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575	3,979	379	-	497	-	-	241	-
管理會委員	1,575	-	-	-	-	-	-	-	-
聘僱人員	-	3,979	379	-	497	-	-	241	-
合計	1,575	3,979	379	-	497	-	-	241	-

註：依據行政院114年10月2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1779號函訂定「一百十四年軍公教人員年終

部 主 管
發展基金
用彙計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 擔 保險費	傷 病 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	493	-	-	96	-	7,260	-	7,260
-	-	-	-	-	-	1,575	-	1,575
-	493	-	-	96	-	5,685	-	5,685
-	493	-	-	96	-	7,260	-	7,260

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規定，編列聘用6人所需年終獎金497千元。

內 政 部 主 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35,322	主要係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編列35,322千元。預計辦理入出境服務新聞網站、關懷外來人口電視製播、國際移民節及廣播、刊物與影片類等補助計畫，以促進大眾尊重多元欣賞差異，建構多元文化社會。
總 計	35,322	悉數為經常支出。

本 頁 空 白

內 政
新住民
各項費
中華民國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6,715	7,188	用人費用	7,260
1,342	1,575	正式員額薪資	1,575
3,819	3,91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979
270	356	加(夜)班費	379
457	504	獎金	497
229	245	退休及卹償金	241
599	591	福利費	589
53,182	73,158	服務費用	49,074
1	3	郵電費	3
379	665	旅運費	665
176	21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10
18	10,478	一般服務費	4,921
2,859	4,843	專業服務費	3,522
44,013	49,473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5,322
5,735	7,486	推展費	4,431
120	202	材料及用品費	194
120	202	用品消耗	194
289	1,50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 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822
289	1,508	購置無形資產	822
307,336	347,12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37,004
307,336	347,121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7,004
367,642	429,177	合 計	394,354

備註：116年度預算未編列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公共關係費及員工慰勞費等科目。

部 主 管
發展基金
用彙計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辦理新住民社會安全網絡服務計畫	辦理新住民家庭成長及子女托育、多元文化計畫	辦理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辦理新住民創新服務、人才培力及活化產業發展計畫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	-	7,260
-	-	-	-	1,575
-	-	-	-	3,979
-	-	-	-	379
-	-	-	-	497
-	-	-	-	241
-	-	-	-	589
-	39,503	-	7,655	1,916
-	-	-	-	3
-	-	-	-	665
-	-	-	-	210
-	-	-	4,893	28
-	-	-	2,512	1,010
-	35,322	-	-	-
-	4,181	-	250	-
-	-	-	-	194
-	-	-	-	194
-	-	-	822	-
-	-	-	822	-
39,800	47,441	97,946	151,817	-
39,800	47,441	97,946	151,817	-
39,800	86,944	97,946	160,294	9,37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142,378	資產	1,128,345	1,119,194	9,151
1,140,211	流動資產	1,125,763	1,116,819	8,944
1,100,401	現金	1,085,141	1,073,927	11,214
18,496	應收款項	18,986	19,954	-968
21,313	預付款項	21,636	22,938	-1,302
2,167	投資、長期應收款 項、貸墊款及準備 金	2,582	2,375	207
2,167	準備金	2,582	2,375	207
1,142,378	資產總額	1,128,345	1,119,194	9,151
23,473	負債	23,987	25,069	-1,082
21,082	流動負債	21,405	22,694	-1,289
21,082	應付款項	21,405	22,694	-1,289
2,391	其他負債	2,582	2,375	207
2,391	什項負債	2,582	2,375	207
1,118,905	基金餘額	1,104,358	1,094,125	10,233
1,118,905	基金餘額	1,104,358	1,094,125	10,233
1,118,905	基金餘額	1,104,358	1,094,125	10,233
1,142,378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128,345	1,119,194	9,151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384	-304	-		-			-76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778	-	822	(2)重估增值	255	(11)無形資產攤銷		-	2,345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計	2,162	-304	822		255			-76	2,349

內政部主管
新住民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本 頁 空 白

